

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“河北省邢台市清河县清水河区域生态综合治理工程 PPP 项目”入选第四批 PPP 示范项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2018 年 2 月 6 日，国家财政部发布了《关于公布第四批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示范项目名单的通知》（财金〔2018〕8 号），由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承接的“河北省邢台市清河县清水河区域生态综合治理工程 PPP 项目”入选财政部第四批 PPP 示范项目。

“河北省邢台市清河县清水河区域生态综合治理工程 PPP 项目”是财政部第四批 PPP 示范项目中河北省唯一的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类项目，也是公司自转型进入环保领域以来实施的第一个 PPP 项目。该项目主要涉及三羊大街（三羊大桥向北侧延伸 200 米）至乌江大街段的水环境治理工程、市政路桥及综合管廊工程、环境景观以及建筑场馆工程四大板块的工程建设，公司全面负责项目的设计、投资、建设、运营和维护工作。

该项目的实施，对公司 PPP 项目操作具有里程碑的意义，将为公司后续 PPP 项目的开拓提供宝贵的经验。公司将紧握国家政策带来的机遇，在“规范、协作、创新”的思想指引下，认真做好项目各阶段工作，严控各环节成本，保质保量完成项目，为公司贡献更多的业绩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8 年 2 月 7 日